2023年王店镇河东村生猪饲料基地产业配套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内乡县乡村振兴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分办法 19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2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3年王店镇河东村生猪饲料基地产业配套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括

2023年王店镇河东村生猪饲料基地产业配套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登录交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6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内乡政采磋商-2023-37

2、项目名称：2023年王店镇河东村生猪饲料基地产业配套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952600.00元

最高限价：2952600.00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段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

5.2、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5.3、工　　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5.4、质　　量：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

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项目经理投标时没有在其它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提供单位法人出具的无在建工程承诺书（盖单位公章及法人章）；

3.3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同时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之日)。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上午 8:00 至 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 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6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内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3年6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1)磋商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内完成磋商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磋商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磋商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518959397。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

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乡村振兴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城关镇县衙东路 67 号

联系人：周昊龙　　联系电话：137820279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MB1866383A

2、监督部门：内乡县财政局

联系人：时一博　　联系电话：0377-653509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256P

3、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五里堡社区

联系方式：陈秀玉　　联系电话：1583992306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47C3GL84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内乡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周昊龙　　联系电话：13782027927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城关镇县衙东路 67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陈秀玉　　联系电话：15839923064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五里堡社区
3	项目名称	2023 年王店镇河东村生猪饲料基地产业配套项目
4	项目编号	内乡政采磋商-2023-37
5	建设地点	内乡县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采购内容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8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质量保修期限	按国家规范规定执行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分包	不允许
14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5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6 月 1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16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8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签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的CA印章
20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及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潜在投标人需通过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点击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登录交易系统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2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若中标，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在结果公示发布之日后2日内交竞争性磋商人存档。
22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投标文件正本的全部内容。**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壹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U盘形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在封套上标记“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 （本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
23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	因采用系统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开标。
25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3年6月16日9时00分
24	磋商及最终报价注意事项	1、开标时供应商需携带本企业CA进行解密，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在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继续等待，并提前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 2、供应商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在规定时间内

		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提出的谈判及最终报价要求。 3、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不能参加磋商及最终报价的，后果由有关供应商承担。
26	开标地点	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
27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28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	□采用 ☑不采用
29	磋商小组的组建	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建。
30	是否授标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 名；
31	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32	重新竞争性磋商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须知正文 C 项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竞争性磋商。
33	竞争性磋商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单位以中标价为基数按国家有关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
34	竞争性磋商控制价	本项目设竞争性磋商控制价。竞争性磋商控制价是约束供应商报价的上限，供应商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 控制价为：贰佰玖拾伍万贰仟陆佰元整（￥：2952600.00 元）。
35	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

		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异议人对异议事项承担举证责任，异议人对自己提出的异议事项，应当提供事实依据与具体理由，未提供的不予受理。
36	其他内容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评委专家或代理机构或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验收不合格将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37	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 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规定的通知》为依据。 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 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用评标报价参与评分。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D、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E、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H、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I、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备注：磋商须知前附表是磋商须知的说明和补充，如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磋商须知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河南韬闻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一、总 则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确定合适的项目供应商。

1.1.1 本项目采购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1.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范围：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

3.3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和内容包括“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不得早于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提供截图必须清晰可辨。

1.3 投标费用

1.3.1 供应商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5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6 分包

本项目分包：不允许。

1.7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 供应商应磋商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时间地点进行踏勘现场。

1.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1.2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1.3 竞争性磋商评审标准

2.1.4 合同

2.1.5 工程量清单

2.1.6 响应文件格式

2.2 供应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2.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5 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6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个工作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

3.1 一般要求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3.1.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竞争性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3.1.3 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3.1.4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3.2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一）磋商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

（五）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资格审查材料

（九）其他材料

（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十一）施工组织设计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十三）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3.2.2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做出的服务应答，供应商的服务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3.2.2.1 施工组织设计；

3.2.2.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响应文件有效期

3.5.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若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

3.6 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3.6.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字样。

3.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均需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

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3.6.3 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6.4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3.6.5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

3.6.6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四、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制作

4.1 原则

4.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的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性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确保对竞争性磋商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4.1.2 采购人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响应性文件。

4.2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见“响应文件格式”

4.3 响应性文件制作要求

4.3.1 供应商应按照本磋商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如有漏项或采购人认为其响应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3.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系统上传响应文件。

4.3.3 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形式编制，文件正文要编写应规范。由于响应文件出现错页、缺页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3.4 响应文件文字：响应性文件均以中文。

4.3.5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除在竞争性磋商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4 磋商报价

4.4.1 磋商报价：本项目全部费用。

4.4.2 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本轮报价不是最终承诺报价。最后一轮报价，即最终承诺报价。

4.4.3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为无效标；

4.4.4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供应商第一次报价，否则无效标，以此类推；

4.4.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最后报价。

4.4.6 经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4.5 磋商保证金

4.5.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6 磋商有效期

4.6.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6.2 特别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4.7 响应性文件签署及修改

4.7.1 响应文件需按 “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7.2 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性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

4.7.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性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8 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无

五.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性文件必须按规定上传至中心交易系统。

5.2 响应性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5.3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过时递交的响应性文件。

六. 磋商

6.1 磋商时间及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6.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

6.2.2 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规范的原则，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公平地对待所有供应商。如发现磋商小组的工作明显偏离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解散磋商小组，重新组织磋商。

6.3 磋商程序

6.3.1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会纪律，公布投标情况。

6.3.2 唱标。

6.3.3 开标会结束，评标期间供应商应保证在线，及时回复磋商小组的质询、

澄清与答疑，以及谈判与磋商。

6.3.4 磋商。

1、由相关人员对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2 、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问和磋商。

6.3.5 根据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照采购需求、质量等（即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磋商小组推荐综合得分（磋商小组依据评分标准得分）最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6.3.6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7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3.8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3.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3.10 经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11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的得分。

6.3.1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3.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4 评标办法

6.5.1 采用综合评分法。

6.5.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入综合评定和打分。

6.5.3 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的符合性和业绩、信誉、等因素，按照竞争性磋商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

6.6 定标原则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6.7 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6.7.1 报价超出最高预算的。

6.7.2 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6.7.3 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实质性要求的。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签章	电子响应文件签章齐全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table>
<tr><td rowspan="6">1.3</td><td rowspan="6">响应性评审标准</td><td>工期</td><td>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td></tr>
<tr><td>质量</td><td>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td></tr>
<tr><td>质量保修期限</td><td>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td></tr>
<tr><td>投标有效期</td><td>符合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td></tr>
<tr><td>投标总报价</td><td>不超过采购人公布的采购控制价。</td></tr>
<tr><td colspan="2">条款号</td><td>条款内容</td><td>编列内容</td></tr>
<tr><td>1.4</td><td>磋商报价（满分35分）</td><td colspan="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计算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对于非专 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七章”中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声明的 内容符合{财库〔2022〕19号}中的相应要求，方可给与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与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符 合要求的企业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方可给与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与价格扣除。</td></tr>
</table>

1.5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35分）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响应文件编制内容完整，对采购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有叙述，施工组织措施编制针对性强，切实可行；	0-4 分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有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和技术措施，且方案、措施合理、可行；	0-8 分
		3、有详细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和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且体系和措施明确、合理切实可行；	0-6 分
		4、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详实，措施合理、可行、得力；	0-5 分
		5、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表达完整齐全情况；	0-5 分
		6、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	0-3 分
		7、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程度，其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	0-4 分
1.6	综合实力（10分）	1、项目部其他人员【安全管理人员、材料管理人员、技术管理人员、资料管理人员、施工管理人员】具有上岗证，齐全的得 5 分，每缺 1 个人扣 1 分。 2、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完整齐全的在 1-5 分范围内酌情赋分。	
1.7	优惠承诺(10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含保修服务、连续施工、中标后自行协调地方关系等的承诺)。得 0～10 分。	
	履职尽责承诺(8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	

		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得 0-8 分。
	信用评价（2分）	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投标人(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 1 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1、初步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中的形式、资格、响应性进行初步评审。

1.1 形式评审标准：见竞争性磋商办法前附表。

1.2 资格评审标准：见竞争性磋商办法前附表。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竞争性磋商办法前附表。

2、竞争性磋商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分别进行竞争性磋商。在竞争性磋商中，竞争性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二次报价）。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价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其澄清说明，若拒不澄清或澄清说明磋商小组不予认可，按废标处理。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制定的评分标准对所有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供应商综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

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也相同的，根据其综合实力进行排序。

3、竞争性磋商结果

磋商小组完成竞争性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竞争性磋商报告。

注：对小型 、微型和监狱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并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材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上述给予 10% 的扣除的企业是指投标企业与所投标主要产品均为小型、微型和监狱企业才可享受该政策。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6.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通用合同条款；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6）施工组织设计；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三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后附）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日　　期：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一、磋商函

磋商函

致：（采购人全称）

经认真分析、研究了_____ 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严格遵守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的前提下，我方自愿参加该合项目的投标。

1.项目负责人：（姓名　　）　，身份证号：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中标：

3.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2 我方承诺将按照本响应文件的承诺和招投标有关规定完成我方工作。

4.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声明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我方声明：经本供应商认真核查，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也完全知道和理解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相关条款对弄虚作假行为的规定和弄虚作假行为的不利后果。

7.我方承诺：你方或授权代表可对我公司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有关本响应文件提交的声明、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

供应商（全称）：　（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供应商</td><td colspan="5"></td></tr>
<tr><td>项目经理</td><td></td><td>专业/级别</td><td></td><td>注册编号</td><td></td></tr>
<tr><td colspan="2">投标范围</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工期（日历天）</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总报价（元）</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质量等级</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有效期</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质量保修期限</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备注</td><td colspan="4"></td></tr>
</table>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附：基本户开户证明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一）项目经理及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经理及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若有）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及社保证明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八、资格审查材料（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信用截图等）

九、其他材料

（一）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函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近三年来未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如该项目施工过程中工程款拨付不及时，我公司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工资的支付按照工程进度同期及时支付；若工程款不能及时拨付，保证不停工并且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如该项目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和投诉，由我公司全权负责，如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我公司愿意接受法律法规的处罚。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信誉要求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现阶段我方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一经发现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其他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竞争性磋商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竞争性磋商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十一、施工组织设计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2、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材料）。

3、供应商是小微企业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不需填写此表。

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范本）

为营造我市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竞争性磋商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竞争性磋商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竞争性磋商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本单位自愿接受竞争性磋商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竞争性磋商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六）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三、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